

地震行业标准

《地震科技文献分类标引规则》

编制说明

一、背景和依据

1. 项目基本情况

20 世纪九十年代“信息高速公路”计划在全球实施，地震科技信息工作迅速地置身于网络环境下，开始了计算机数据库管理和数字化信息资源建设。在这个过程中，地震科技信息的标准化建设是重要部分，2006 年至 2008 年期间在国家图书馆、《中国图书馆类法》编委会及全国地震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指导下，中国地震台网中心与山东省地震局等单位历时两年共同完成了“《中国图书馆图书分类法·地震学专业分类表》（以下简称《地震专业分类表》）的编制修订”课题研究，形成系统完整的地震学分类体系；出版了《中国图书馆分类法·地震学专业分类表》一书，并在系统内推广应用。

地震行业标准《地震科技文献分类标引规则》（以下简称《分类标引规则》）的编制是在此基础上开展的，旨在对《地震学专业分类表》进行规范性指导应用，推进地震科技文献的科学化管理进程。

项目于 2011 年 3 月由山东省地震局与中国地震台网中心情报信息

部提出并提交编写大纲，经过有关专家论证，2011年6月中国地震局政策法规司下达工作任务，山东省地震局、国家图书馆、中国地震台网中心负责起草制定。

项目组成员来自山东省地震局、国家图书馆、中国地震台网中心、中国地震局地球物理研究所、江西省地震局等单位，基本涵盖了地震系统院（所）、中心及省局各种类型和不同馆藏规模的科技文献管理部门人员，尤其聘请了国家图书馆专家，具有较为全面的代表性。

2. 编制本标准的目的和意义

自1975年《中国图书馆分类法》出版以来，我国文献的标准化建设步入了快速发展之路。1983年至1985年国家先后出台了《文献工作著录总则》（GB. 3792.1-83）、《普通图书著录规则》（BG. 3792.2-85）和《连续出版物著录规则》（GB. 3792.3-85）等一系列国家标准，2009年又进行了进一步的修订，2010年国家发布了《文献主题标引规则》。但由于种种原因，分类标引规则尚未有国家标准。《分类标引规则》的制定无疑弥补国内科技文献分类标准及地震科技文献工作缺少标准化文件的空白，也为其他行业开展这方面工作起到重要的示范作用。

3. 编制本标准的依据

编制本标准主要依据有 GB/T 3860—2009 《文献主题标引规则》、GB/T 15418—1994 《档案分类标引规则》、ISO 5963-1985 (E) 《文献工作——文献审读、主题分析与选定标引词的方法》等国家标准。

本标准编制工作列入中国地震局2011年地震行业标准制修订计

划。

二、重点问题分析及处理

1. 制定了总则，给出了文献分类标引的指导原则

根据文献标引原理及文献主题标引的国家标准，结合地震科技文献管理的特点，制定了使用文献主表和附表分类的总则，规定了作为文献分类标引人员进行文献分类标引应该共同遵循的指导性原则，确保文献分类的系统性、专指性、实用性、统一性以及逻辑性等得到充分体现。

2. 制定针对地震学科文献内容特点与形式特点的分类规则

近年来，防震减灾事业不断发展，与各学科相互渗透，产生了大量的新兴学科和新主题文献，这部分文献在分类表中没有相应的类目，在第5章“各类地震科技文献分类标引规则”中，依据体系分类法原则规定了按照其母体学科属性归类，使与地震有关的文献能够合理地归于地震学相关类目中。丛书或多卷书的各个文献主题都不尽相同，对其分类规定了要与文献著录方式相一致的方法，即：可采用按丛书或多卷书题名学科属性分类，也可以按其每本文献题名的学科属性分类，解决了文献管理中集中与分散的矛盾。对日益繁杂的各类编辑形式的参考工具书，规定按地震专业、其他专业、综合性内容以及各种语言类等类型准确划分归类，提高了参考工具书分类的专指性。

3. 针对各类型主题与主题关系确定的分类规则

文献审读、主题分析以及依据体系分类法进行文献分类标引的方法，是作为标引人员分析文献主题和进行文献分类标引的指导。针对

各类文献主题与主题关系，例如：并列关系、从属关系、应用关系、影响关系等主题的分类标引，在第6章“各种主题类型地震文献分类标引”中，做出了明确的分类标引判读标准和分类标引方法，确保多主题文献准确归类，便于操作。

4. 解决不同研究方向文献分类标引的深度

地震系统40多个单位，科技文献的馆藏以地学为主，兼顾相关学科。由于各单位研究方向和工作任务有所不同，文献收藏也各有侧重。在第7章“标引深度控制”中，重点规范了地震系统各不同层面单位科技文献标引深度的问题。

中国地震局各研究所（地球所、工力所、地质所等）馆藏规模一般在10万册以上，研究方向各自不同。本学科和侧重研究领域学科以及其他学科科技文献的均要类分应细化最详细的类目中，并应充分利用附加分类、分析分类等方式对文献主题做全面标引。

中国地震局所属事业单位（地震台网中心、震害防御中心、搜救中心等），馆藏规模一般在5万册左右，工作任务各自不同。对地震观测、震害防御、应急救援等本单位侧重领域的科技文献分类细化至第六级，并做全面标引；对其他学科的科技文献可以分类至四级做概括标引。

以防震减灾为主的省局各单位，馆藏文献规模一般1万册左右，馆藏科技文献内容多以地震学科为主兼顾相关学科，对本学科的科技文献分类细化至第七级；对相关学科文献分类至三级。地震学科文献

主题做全面标引，其他做概括标引即可。

三、本标准与法律、法规、相关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引用了《文献主题标引规则》（GB/T 3860-2009）、GB/T 15418-1994 档案分类标引规则以及国际标准 ISO5963: 1985《文献工作——文献审读、主题分析与选定标引词的方法》。

ISO5963: 1985《文献工作——文献审读、主题分析与选定标引词的方法》中把分类标引和主题标引作为广义的“主题法”，其中也包括分类标引的主题分析等内容。由于主题词表结构和主题标引方法在世界范围内相对统一，所以 ISO5963 阐述的比较详细。与 ISO5963 相对应，我国 1983 年编制了《文献叙词标引规则》（GB 3860-83），经 1995 年修订后，又于 2009 年修订为《文献主题标引规则》（GB/T 3860-2009）。

各国文献分类法不论其编制结构还是类目体系、标引方法，相互之间具有较大的差异，但在我国文献分类法的编制结构和标引方法大致相同，使用的分类法也相对统一，因此具有制订统一分类标准的基础。本标准正是在此基础上，结合地震系统文献管理实际和特点，制定了与国内外相关文献标准相一致的行业标准。